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CG

CHINA NATIONAL CULTURE GROUP LIMITED

中國國家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45)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變更

中國國家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將自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日起變更為香港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29A室。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家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孫薇

香港，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孫薇女士及滿巧珍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廣生先生、王妙君女士及王玉潔女士組成。